

<<刑事侦查中的令状制度研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刑事侦查中的令状制度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509307236

10位ISBN编号：7509307236

出版时间：2008-8

出版时间：中国法制出版社

作者：高峰

页数：30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刑事侦查中的令状制度研究>>

前言

自近代以来，以保障基本权利为核心的一系列法治原则逐步得到世界绝大多数国家宪法的确认。作为法治的基本原则之一，分权制衡成为民主国家宪法的一项通则。分权制衡在宪法层面上表现为立法、行政和司法等国家权力在不同国家机构之间的合理分配以及它们相互间的牵制，在刑事诉讼过程中则体现为控审分离及其相关的诉讼制度和原则。纵观法国大革命以后的欧洲刑事诉讼制度史，控审分离大体上经历了“两次”：第一次是审判阶段控诉职能和审判职能的分离，第二次是审前阶段追诉权力与裁判权力的分离。历经大革命时代的多次反复，1808年的法国《治罪法》最终借鉴英国时抗制诉讼。

<<刑事侦查中的令状制度研究>>

内容概要

《刑事侦查中的令状制度研究》以刑事侦查中的令状制度为研究对象，从考察令状制度在英美国家的起源出发，研究英美法国家的令状制度。在我国刑事审前程序中构建令状制度业已成为司法改革的重点课题，在此背景下，研究刑事侦查中的令状制度具有深刻的意义。

<<刑事侦查中的令状制度研究>>

作者简介

高峰，男，汉族，四川南充人，1973年8月生，分别于2001年和2007年在西南政法大学获得刑法学硕士学位和诉讼法学博士学位。

先后在广东省东莞市人民检察院和广东警官学院任职。

现为西南政法大学法学院教师。

已发表论文20余篇，其中在《现代法学》、《人民检察》、《中共中央党校学报》等核心期刊发表论文10余篇，有的为《中国人民大学复印报刊资料》全文转载，或被《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摘录。

2007年获第三届陈光中诉讼法博士奖学金。

<<刑事侦查中的令状制度研究>>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绪论第一节 令状制度的基本概念一、令状与令状制度二、令状的适用范围三、令状的种类第二节 令状制度溯源一、英国令状制度的起源二、令状制度在美国的发展第二章 英美法系国家的令状制度第一节 英美法系国家令状制度的要件一、实体要件二、形式要件三、程序要件第二节 英美法系国家令状制度的例外情形一、非强制性侦查行为二、紧急侦查行为三、附带搜查四、盘查第三章 大陆法系国家（地区）的令状制度第一节 德国、美国令状制度比较研究一、德国、美国令状制度的共同点二、德国、美国令状制度的分野三、德国、美国令状制度产生差异的原因第二节 日本的令状制度一、令状制度在日本宪法中的确立过程二、日本令状制度的特色第四章 国际人权组织视野下的令状制度第一节 欧洲人权法院视野下的令状制度一、《欧洲人权公约》中的司法令状原则二、欧洲人权法院对成员国法律审查的主要标准三、欧洲人权法院对强制侦查行为的审查标准第二节 联合国人权文件与令状制度第五章 令状制度的理论分析第一节 令状制度与司法审查一、司法审查的一般原理二、令状制度的本质三、令状制度的特殊性第二节 令状制度的价值一、自由二、公平三、人权第三节 令状制度的功能一、主要功能：控制侦查权二、次要功能：维护执法权威第四节 对令状制度的反思一、技术侦查对令状制度的挑战二、令状制度在运行过程中所面临的挑战三、反恐怖主义的国际背景对令状原则的冲击第六章 令状制度在中国的构建第一节 对我国强制侦查行为立法现状的检讨一、逮捕证制度二、其他强制侦查行为的立法现状第二节 我国构建令状制度的必要性和可行性一、构建令状制度的必要性二、构建令状制度的可行性第三节 对我国令状制度的立法设想一、令状原则应当入宪二、令状制度的适用范围三、令状制度的主体四、令状制度的实体要件五、令状制度的形式要件六、令状制度的救济程序七、令状制度的执行程序参考文献后记

<<刑事侦查中的令状制度研究>>

章节摘录

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令状制度的基本概念 一、令状与令状制度 令状制度起源于英国，在英语中表达“令状”含义的词语有两个：warrant和writ，而最早的令状是以writ一词表达的。按照《元照英美法词典》的解释，writ有四层含义：一是书面命令、令状，即英格兰法上指由文秘署以国王的名义签发给郡长、法庭或政府官员要求接受令状的人作为或不作为的命令，起初是为了行政管理和司法的目的而签发，后仅为司法目的而签发。

二是英格兰古法中的文书和文件。

三是古书中使用的诉讼。

四是英王室文秘署官员或以前的北爱尔兰总督签发的一种书面文件。

令状制度是普通法中特有的一项司法制度，它对普通法的形成和发展起到了巨大的作用，但是本文所要探讨的侦查程序中的令状通常是用warrant一词表达，其含义与writ存在明显的区别。

《元照英美法词典》中warrant有三层含义：一是令状，即司法官员签发的要求或授权某人（如行政司法官员）实施一定行为的命令，如逮捕令、搜查令、扣押令、判决执行令等。

二是授权书，即授予他人某种权限的文件，尤指授权付款或收款的文书。

三是金钱支付令。

四是保证、担保。

在《布莱克法律词典》中warrant的首要含义是：指令某人或授权某人实施特定行为的令状，尤其是指令执法官员进行逮捕、搜查和扣押的令状。

比较而言，writ被分为特权令状、权利令状，后者又被分为诉讼初始令状和司法令状，它代表的是古老的诉讼程序。

因此，writ与warrant的历史联系是不容忽视的，二者至今仍有混用现象。

.....

<<刑事侦查中的令状制度研究>>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